淮北市教育局（行政）2021年度部门决算

2022年7月

**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淮北市教育局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淮北市教育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淮北市教育局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淮北市教育局（行政）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一、教育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教育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协调、指导、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实施城乡教育一体化改革；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标准化建设，促进教育公平。

2、管理和指导全市基础教育（含学前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社会力量办学，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

3、主管全市教师工作；统筹规划、指导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和教育教学改革；负责、管理全市教师资格的认定工作。

4、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有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教育收费项目、标准；统计并监测全市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

实施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协调做好学生资助工作和高校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

5、会同有关部门规划和指导全市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标准化建设、学前教育乡办幼儿园建设以及学校布局调整工作；协调、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勤工俭学、教育装备工作。

6、统筹管理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局属学校教师的公开招聘和调配工作；负责市属教育系统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和审批工作以及直属学校的教师工资管理工作。

7、负责编制和管理全市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指导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书的发放工作；负责全市学历教育的招生考试工作。

8、管理和指导全市教育科学研究工作；规划、指导全市教育现代化和教育信息化工作。

9、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安全稳定工作；统筹和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国防教育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教育系统的统战工作和老干部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教育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0、负责市内高校与市委、市政府间的工作联系；做好市内高校与市、县（区）企事业单位人才共建的联络工作。

 11、负责管理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普通话测试工作。

12、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教育局（行政）2021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局行政本级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增加减少。

纳入淮北市教育局（行政）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1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淮北市教育局（行政） |

**三、淮北市教育局（行政）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128.55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28.55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08万元，下降5.91%，主要原因：2021年年中将教育局行政事业合并为一个拨款单位，取消教育局行政预算单位，资金拨入教育局事业单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28.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8.55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28.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19万元，占97.39%；项目支出3.36万元，占2.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8.55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28.55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08万元，下降5.91%，主要原因：2021年年中将教育局行政事业合并为一个拨款单位，取消教育局行政预算单位，资金拨入教育局事业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8.55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08万元，下降5.91%。主要原因是2021年年中将教育局行政事业合并为一个拨款单位，取消教育局行政预算单位，资金拨入教育局事业单位。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8.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84.99万元，占66.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0.20万元，占31.27%；**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3.36万元，占2.61%。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85.9万元，支出决算为12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中将教育局行政事业合并为一个决算单位，大部分资金拨入教育局事业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42.59万元，支出决算为8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年中将教育局行政事业合并为一个拨款单位，取消教育局行政预算单位，资金拨入教育局事业单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和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55万元，支出决算为4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内追加预算发放离退休人员一次性奖励。

**（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财政分配拨入秸秆禁烧资金3.36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淮北市教育局（行政）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淮北市教育局（行政）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淮北市教育局（行政）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